

益海嘉里金龙鱼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供应商行为准则

益海嘉里金龙鱼粮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为国内重要的农产品和食品加工企业之一，高度重视可持续发展对企业长期价值与商业成功的重要性，且希望通过与供应商在环境、社会责任和公司治理方面的合作，共同促进全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公司通过制定《供应商行为准则》（以下简称“准则”），规范公司与供应商在开展业务时的行为。为了本准则更好地实施，公司也将持续性地为各类供应商提供多种形式的支持，在帮助供应商更好地理解并遵守本准则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其在环境、社会责任和公司治理方面的能力和表现。期盼各供应商能积极配合，并与公司共同进步。

1. 适用范围

本准则是公司与合作供应商在开展业务时必须遵守不容妥协的最低标准，所有供应商必须遵守本准则。不遵守本准则，公司有权自行决定不建立、暂停或终止供应商的业务往来或合约关系。

2. 法律法规

供应商必须遵守营业所在地的所有适用的法律、法规、相应的业务经营许可，以及强制性的标准规范。

3. 环境

公司鼓励供应商采取适当的环境管理措施，最大程度地降低运营过程中的碳排放以及其对空气、水、土壤、森林和生物多样性等环境因素造成的负面影响。

公司注重原料采购的可持续性。对于农产品原料供应商，应避免因农业种植而导致森林砍伐。公司反对滥用和过量使用化肥，倡导合理使用农用化学品。

4. 产品质量与安全

供应商提供的所有产品和服务必须符合公司的质量和安全标准要求。

5. 劳工权益

供应商应遵守所有适用的有关工时、工资、福利、最低年龄、工作条件、职业健康和安全的法律、法规。

供应商应实施公平、人道及非歧视的雇用制度，公平地对待员工，给予员工尊严及尊

重，鼓励多元化和包容性，为所有员工活动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环境，且不得雇用任何类别的强迫劳工，包括强制劳工、债役劳工、契约劳工或童工。

如果营业所在地法律、法规不限制结社自由和集体谈判的权利，供应商应尊重其员工参加或组建工会以及进行集体谈判的权利，并尽最大努力与其保持建设性对话。

6. 信息保护与知识产权

6.1 信息安全

供应商应妥善保护其经手或处理的机密、专属和个人信息，防止信息泄漏。未经公司的同意，供应商不得使用或披露涉及公司的该等信息，不得聘请及/或授权任何第三方服务提供商处理该等信息。

6.2 知识产权

供应商应承认且尊重公司对其商标、作品、设计、商业秘密及专利拥有的知识产权，不得从事可能会侵犯公司知识产权或损坏公司声誉的任何活动。

7. 商业道德与诚信

7.1 公平诚信

供应商在业务经营中，应以诚信、公正及符合道德要求的态度对待客户、员工、供应商以及业务伙伴。供应商不得采取反竞争、欺诈、歧视、不诚实、非法或不道德的商业手段。

7.2 准确记录

供应商应迅速且诚信地向公司提供合理所需的准确信息，使其能够履行对政府机关、金融及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法律、监管及报告义务。严禁故意制造虚假、误导和欺诈性账簿、记录或文件。

7.3 反腐败

严禁任何形式的贪污及贿赂行为，具体要求参照公司《反腐败政策》中的相关内容。

8. 执行

供应商应当重视可持续发展，鼓励供应商通过制定政策、执行、记录、评价的流程和选取合适的绩效指标，持续改善其企业社会责任的表现。公司要求与供应商就准则所涵盖项目的合规性和进展情况进行互动和持续对话。供应商应尽最大努力与公司进行透明的沟通。如果对准则有任何疑问和/或意见，供应商应联系公司。

9. 投诉与举报

公司员工或者合作方如果发现（或有合理理由怀疑）其工作范畴中存在的任何不当行为或不法行为，应尽快向公司进行报告，或直接向公司董事长投诉举报（邮箱 kkh@wilmar.com.sg）。举报方将受到保护，具体信息请参考《举报人保护政策》。

10. 政策回顾

公司定期根据法律法规、自身业务发展、行业通用惯例及良好标准对本政策进行审视和更新。

Kuok Khoon Hong（郭孔丰）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主席

益海嘉里金龙鱼粮油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一日